

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要求流程

产品名称	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要求流程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是一家专门为企业解决、税务、等领域疑难问题和提供双创服务的互联网企业

第二十九条 私募基金财产不得直接或者间接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一）、借（存）贷、担保等；（二）投向保理、融资租赁、典当等与私募基金相冲突业务的资产、资产收（受）益权，以及从事上述业务公司的股权性与必要性，具有简明清晰的股权架构，、及时、准确披露各私募基金管理人业务分工，做好业务隔离，避免同业化竞争，并应当建立健全集中统一的合规风控管理体系，加强对各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审查、监督、检查，防范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第三十七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接受单一投资者委托设立私募基金的，双方可在基金合同中就私募基金投资决策机制、托管、信息披露、审计进行特别约定 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的，应当妥善保管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资料，及时办理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移交手续，新基金托管人或者临时基金托管人应当及时接收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第六十一条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并书面通知基金管理公司：（一）变更名称、住所；（二）变更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三）连续3年亏损或者出现较大数额的到期未清偿债务；（四）所持基金管理公司股权成为诉讼、仲裁的标的，或者被机关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强制执行等措施；（五）决定处分其股权，或者质押、解押其股权；（六）发生合并、分立或者进行重大资产、债务重组；（七）被监管机构或者机关立案调查，或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刑事、；（八）被采取责令停业整顿、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措施或者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九）出现无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履行股东义务的情形；（十）股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员工持股平台成员或者其出资额发生变化；（十一）可能对公司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形 第五十条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责令公募基金管理人停业整顿的，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责令停业整顿决定生效之日起1个月内提交整顿计划，并取得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认可 第五十八条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收到准予注册文件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基金募集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要求信息技术系统服务机构提供该信息技术系统的相关资料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对公募基金管理人启动风险处置程序的，可以区分情形，对其采取风险监控、责令停业整顿、其他机构托管、接管、取消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或者撤销等措施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第三章

私募基金产品 第二十七条 私募基金财产的投资标的包括公司股权、股份、合伙企业份额、债券、基金份额、其他证券、期货和 第三十六条 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会审议下列事项，应当经2/3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

- (一) 公司和公募基金投资运作中的重大关联交易；
 - (二) 公司和公募基金审计事务，聘请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 (三) 公司管理的公募基金的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四) 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第十六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其所管

理的或者关联方所管理的私募基金，应当与其他投资者所持的同等份额享有同等权益、承担同等风险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设立投资基金，由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进行投资活动，适用本办法 第十七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规模达到规定标准的，应当符合证监会规定的运营资金、从业人员、合规风控、风险计提、信息报送等要求 第二十二

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业协会按照规定及时注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并予以公示：

- (一) 《私募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二) 本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逾期未改正 第十三条 外商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境外股东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 依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法律设立、合法存续的具有金融资产管理经验的金融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具有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最近3年主要监管指标符合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法律的规定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二) 所在国家或者地区具有完善的证券法律和监管制度，其证券监管机构已与证监会或者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机构签订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并保持有效的监管合作关系；(三) 具备良好的声誉和经营业绩，最近3年金融资产管理业务规模、收入、利润、市场占有率等指标居于前列，最近3年长期信用均保持在高水平；(四) 累计持股比例或者拥有权益的比例(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符合国家关于证券业对外开放的安排；

- (五) 法律、行政法规及经国务院批准的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前款行为，运用基金财产而取得的财产和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第六十八条 基金管理人应当按时支付赎回款项，但是下列情形除外：

- (一)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赎回款项；
- (二) 证券交易所依法决定临时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 (三) 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特殊情形 百零七条 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委托，为有关基金业务活动出具法律意见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文件，应当勤勉尽责，对所依据的文件资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核查和验证 第四十三条

基金管理公司设立境内子公司的，应当符合本办法第四十二条款的规定，且符合下列条件：

- (一)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原则上应当全资持有，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二) 不得存在任何形式股权代持；(三) 基金管理公司具备与拟设子公司相适应的专业管理、合规及风险管理能力和经验；拥有足够的财务盈余，能够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已建成能够覆盖子公司的管控机制和系统；具备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四) 基金管理公司对完善子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子公司长期发展，有切实可行的计划安排；对子公司可能无法正常经营等情况，有合理有效的风险处置预案；
- (五) 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八条

持有基金管理公司5%以下股权的非主要股东，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一) 最近3年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者重大不良诚信记录；因故意犯罪被判处刑罚、刑罚执行完毕未逾3年；因重大违法违规正在被调查或者处于整改期间；(二) 存在长期未实际开展业务、停业、破产清算、治理结构缺失、内部控制失效等影响行使股东权利或者履行股东义务的情形；存在可能严重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仲裁或者其他重大事项；(三) 股权结构不清晰，不能逐层穿透至最终权益持有人；股权结构中存在资产管理产品，证监会认可的情形除外；(四) 因不诚信或者不合规行为引发社会重大质疑或者产生严重社会负面影响且影响尚未消除；对所投资企业经营失败负有重大责任未逾3年；挪用客户资产等损害客户利益的行为；(五) 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违反本法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责令改正，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暂停或者撤销基金从业资格，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十八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证监会的规定实施合规管理，建立健全合规负责人制度

百一十条 基金行业协会的权力机构为全体会员组成的会员大会 第五章 公募基金管理人的退出

第四十七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依法履行解散、破产清算等程序的，应当在证监会注销其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后进行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 第七十四条 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一) 承销证券；(二) 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三)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四)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六)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七)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禁止的其他活动 公募基金管理人及其股东、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主体向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报送或者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经验收，符合有关要求的，应当自验收完毕之日起三日内解除对其采取的有关措施 中基协发〔2023〕5号 为了规范私募投资基金业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行业健康发展，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修订为《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经协会理事会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23年5月1日起施行香港金融服务MSO牌照申请，第十三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遵循专业化管理原则，依法从事以下业务：（一）非公开募集资金并进行投资管理；（二）为本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项规定的资产管理产品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三）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业务 第十五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本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项规定的资产管理产品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业务的，应当签订投资顾问服务合同，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按照投资顾问服务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和策略向 委托人提出投资建议，不得直接执行投资指令；

（二）公平对待其管理的私募基金和担任投资顾问的产品；

（三）建立利益冲突防范机制，防范自主管理产品与投资顾问产品、自有资金投资之间的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

（四）制定明确的投资建议的决策流程，并对投资建议 相关材料进行记录并保存；

（五）证监会规定和投资顾问合同约定的其他职责 第二章 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和私募基金服务机构 第七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由依法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担任，并应当持续符合下列要求：（一）有符合要求的名称、经营范围；

（二）财务状况良好，实缴货币出资应与管理资产 规模相适应，其中初始实缴货币出资不低于1000万元；（三）出资架构简明清晰稳定，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和诚信记录良好，并应当具有从事投 资、资产管理业务等相关工作经验；

（四）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委派代表、负 责投资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合计持有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权或者财产份额比例不低于初 始实缴货币出资的20%；

（五）有符合规定数量、专业任职条件和诚信记录的高 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 - 5 -

（六）有符合要求的信息技术系统、安全防范设施、与 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有关的其它设施和独立的营业场所；

（七）有符合要求的内部治理结构、利益冲突防范问责 机制以及保障合规风控独立、有效履行职责的制度等；（八）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要求 经证监会批准或者认可，子公司可以从事资产管理相关业务，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六条 协会依法制 定章程和行业自律规则，对私募基金行业进行自律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协调行业关系，提供行 业服务，促进行业发展 第十一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依法募集资金，办理私募基金份额登记和私募基 金备案；

（二）对所管理的不同私募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 账，保证私募基金财产独立性，并与所投资产对应关系清晰、准确、完整；

（三）按照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管理私募基金并进行投 资，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和隔离制度，防范利益冲突；

（四）按照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办理与私募基金管理 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计算并向投资者提供私募基 金份额、净值及投资者权益等情况；

（五）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确定私募基金收益分配方案， 及时向投资者分配收益，并确保资金及收益返回投资者的账 户或者其账户；

（六）对私募基金进行独立核算并编制私募基金财务会 计报告，编制私募基金年度报告，保存私募基金财产管理业 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七）按照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 会；（八）以契约形式设立私募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应 当以自己的名义，代表投资者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予以公告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建立与股东之间的业务和客户关键信息隔离制度 第六十一条 投资人交纳认购的基金份

额的款项时，基金合同成立；基金管理人依照本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基金合同生效开展公募基金份额登记、估值等业务的基金服务机构，应当向证监会申请注册财务状况持续恶化的，证监会可以责令其进行停业整顿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公司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取得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其他资产管理机构（以下简称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担任 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和私募基金服务机构从事私募基金业务活动，应当遵循投资者利益优先原则，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防范利益输送和利益冲突被撤销基金管理公司按照《公》规定自行清算的，在存续业务全部妥善处置完毕并获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认可前，不得分配清算财产

前款规定的日常机构，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选举产生的人员组成；其议事规则，由基金合同约定